公司代码:600636　　公司简称:国新文化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7,852,611.77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6,688,376.31元，计提10%法定盈余公积3,668,837.63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705,638,995.91元，扣除2020年度现金分红48,250,048.22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690,408,486.37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按公司总股本446,936,885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1,812,233股的余额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预计现金分红的数额共计17,804,986.08元。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新文化	600636	三爱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世华	刘爽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新华19幢6层23号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新华19幢6层23号
电话	010-68313202	010-68313202
电子信箱	bod@cthc-culture.com	bod@cthc-culture.com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教育信息化方面，2021年2月，《教育部2021年工作要点》印发。工作要点指出，积极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目标任务是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高质量发展，积极发展“互联网+教育”，全面保障教育系统网络安全。

教育部等五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大力加强中小学线上教育教学资源建设与应用的意见》。这是自2000年我国基础教育信息化正式启动以来，第一个由教育部牵头、多部门联合印发的针对中小学线上教育教学资源建设与应用工作的规范性文件。

3月，《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2021年工作要点》印发。工作要点指出，深入实施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启动教育专网建设，加快推进各级各类学校数字校园建设。

教育部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教育管理信息化工作的通知》。《通知》指出，要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提升教育管理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推动教育决策由经验驱动向数据驱动转变、教育管理由单向管理向协同治理转变、教育服务由被动响应向主动服务转变，以信息化支撑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教育部发布《高等学校数字校园建设规范（试行）》。这是高校数字校园建设首个官方规范。《规范》给出了高等学校数字校园建设的总体要求和主要组成，适用于高等学校开展数字校园及智慧校园的规划、设计、建设和实施。

7月，教育部等六部门发布《关于推进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构建高质量教育支撑体系的指导意见》。《意见》明确，到2025年，基本形成结构优化、集约高效、安全可靠的教育新型基础设施体系，并通过迭代升级、更新完善和持续建设，实现长期、全面的发展。《意见》提出建设连接全国各级各类学校和教育机构间的教育专网，提升学校网络质量；构建“互联网+教育”大平台；推动数字资源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支持有条件的学校利用信息技术升级教学设施、科研设施和公共设施，促进学校物理空间与网络空间一体化建设；依托“互联网+教育”大平台，创新教学、评价、研训和管理等应用；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开发数字教育资源；部署学科专用教室、教学实验室，依托感知交互、仿真实验等装备，打造生动直观形象的新课堂等要求。

9月，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联合发布通知，组织开展“5G+智慧教育”应用试点项目申报工作。试点项目通过征集并遴选一批利用5G网络的教育信息化最佳实践和解决方案，培育一批以5G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教育教学创新融合的典型应用。

12月27日，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印发《“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对我国“十四五”时期信息化发展作出部署安排。《规划》提出，加快建设中国教育专用网络和“互联网+教育”大平台，构建泛在的网络学习空间，支撑各类创新型教学的常态化应用，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开放共享。

12月29日，2021年全国教育信息化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会议指出，要立足教育强国建设、教育优质均衡和教育改革发展看教育信息化，进一步强化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的政治担当，以教育信息化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职业教育方面，2021年召开全国职业教育大会；推进实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全面推动“职教20条”落实落地。

2021年3月《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深入实施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5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实施职业教育的公办学校可以吸引企业的资本、技术、管理等要素。规定职业学校、职业培训机构实施职业教育应当注重产教融合，实行校企合作。鼓励职业学校在招生就业、培养方案制定、师资队伍建设、专业建设、实习实训基地建设、教学改革、质量评价、科学研究、技术服务、科研成果转化等方面，与相关行业组织、企业、事业单位等建立合作机制。

2021年6月，全国人大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修订草案）》，规定职业学校、职业培训机构实施职业教育应当注重产教融合，实行校企合作。鼓励职业学校在招生就业、培养方案制定、师资队伍建设、专业建设、实习实训基地建设、教学改革、质量评价、科学研究、技术服务、科研成果转化等方面，与相关行业组织、企业、事业单位等建立合作机制。

职业学校、职业培训机构开展校企合作、提供社会服务或者以实习实训为目的举办企业、开展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应当主要用于改善办学条件，并可以提取一定比例支付教师、企业专家、外聘人员和受教育者的劳动报酬。职业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应当加强对实习实训学生（学员）的指导，协商实习单位安排与学生（学员）所学专业相匹配的实习实训岗位，不得安排学生（学员）从事与所学专业无关的实习实训，不得通过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派遣单位或者非法从事人力资源服务、劳务派遣业务的单位或个人组织、安排、管理学生（学员）实习。

8月，国务院印发《“十四五”就业促进规划》，“十四五”期间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7500万人次左右。大规模多层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支持企业开展职工在岗培训，突出高技能人才培训、急需紧缺人才培训、转岗转业培训、储备技能培训、通用职业素质培训，积极发展养老、托育、家政等生活服务业从业人员技能培训，确保“十四五”期间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7500万人次左右。

推动职业技术教育提质培优。推行“学历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实施现代职业技术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建设一批高水平职业技术院校和专业。健全职普融通机制，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实现职业技术教育与普通教育学习成果双向互通互认、纵向流动。大力发展技工教育，建设一批优质技工院校和专业。探索中国特色学徒制，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加大数字人才培育力度，建立多层次、多类型的数字人才培养机制。

2021年10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强调职业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和人力资源开发的重要组成部分，肩负着培养多样化人才、传承技术技能、促进就业创业的重要职责。鼓励职业学校与社会资本合作共建职业教育基础设施、实训基地，共建共享公共实训基地。各级政府要统筹职业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的规模、结构和层次，将产教融合列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以城市为节点、行业为支点、企业为重点，建设一批产教融合试点城市，打造一批引领产教融合的标杆行业，培育一批行业领先的产教融合型企业。推动职业学校在企业设立实习实训基地、企业在职业学校建设培养培训基地。推动校企共建共管产业学院、企业学院，延伸职业学校办学空间。支持企业接收学生实习实训，引导企业按岗位总量的一定比例设立学徒岗位。严禁向学生违规收取实习实训费用。各地要把促进企业参与校企合作、培养技术技能人才作为产业发展规划、产业激励政策、乡村振兴规划制定的重要内容，对产教融合型企业给予“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组合式激励，按规定落实相关税费政策。

12月1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十四五”职业技能培训规划，加快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明确“十四五”期间要支持各类职业能力评价机构和职业培训机构开展培训，发挥企业培训主体作用，加强稳岗培训。提升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能力，培训农民工3000万人次以上。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坚持服务教育现代化的企业定位，紧紧围绕国家在促进教育公平、建设教育强国中的实际需要和薄弱环节，专注于教育信息化、智慧教育、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等领域的投资建设、金融服务、运营运维等业务。旗下全资子公司奥威亚拥有35个本地化服务中心和1000多家合作伙伴，是具有研产销一体化能力的国家重点软件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已发展成为教育录播龙头企业和专业的全连接智慧教学服务商。依托“云+端+应用+服务”的核心优势，为基础教育、高等教育、职业教育信息化建设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助力各省市、各学校“三个课堂”、“互联网+教育”建设，推动教育现代化发展，产品和服务覆盖4万余所学校。针对党校、机关、法院、公安、军队、金融等行业需求，提供信息化精准解决方案，现已服务北京、上海、广东等省市数百个行业单位。报告期内主要开展以下业务：

（一）扎实推进产品研发工作，保障产品供应与更新

1.开展芯片替代工作，推出互动产品新品

为预防芯片紧缺风险，公司完成互动、音视频编解码等功能在新芯片平台的移植开发，适配新型号的录播。进一步完善服务器的安全体系，在互动系统中融入加解密管理，优化服务调度管理，完成三级等保认证。扩展互动服务互联互通连接能力，打通私有协议与标准协议的链路，完成了互联互通服务一期及二期需求的开发。优化传输层，加强互动系统的网络适应能力，基本完成了新版码率自适应方案的研究与开发，支持大小流和SVC-T等编码的码流自动检测和切换功能，强化云互动的落地能力。

2.不断推出应用产品，支持全连接产品战略

为更好支持全连接的产品战略的落地实施，公司对直播、点播、转码、在线学习等底层基础库进行了重点整理，完成多次版本迭代，以便在各个项目中复用，提高平台类产品的开发效率。为配合平台落地后的应用适配，今年完成69个二次开发工作与90个对接需求，包括配合贵州东盟活动周等重大活动的需求。推进完成党建平台、武警平台、空军推门听课及云视讯等项目对接开发，支持参与科大讯飞、拓维等项目的相关功能开发与对接。

3.加强专利布局，构建技术壁垒

2021年，奥威亚共递交86项知识产权申请，其中专利受理38项，软件著作权受理48项并已全部获得登记权，年内通过国家重点软件企业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二）完善供应体系，提升供应安全能力

1.完善供应商认证体系，规范供应商管理

加强供应商管理，制定《供应商管理办法》，通过现场和调查表形式开展年度供应商考核，有效提高供应商管理水平。逐步寻求芯片原厂代理商，减少芯片采购贸易商数量，和供应商建立稳定的合作管理，提升芯片供应安全性。

2.提升采购能力，打破常态采购

受中美贸易战和疫情因素影响，电子元器件市场价格涨幅较大、交货周期长，部分品牌芯片交货周期长达两年。面对该种情况，公司双管齐下，一方面通过年度物料采购解决部分芯片问题、通过备料解决部分物料涨价问题、通过各种渠道抢购紧缺物料等；另一方面通过各种渠道收集供应商、代理商及市场信息，以便公司开展方案替代工作，为后端争取较多的反应时间。

3.守住安全生产底线，确保生产经营平稳运行

高度重视公司安全生产，每月进行一次安全生产检查，在安全生产月、消防安全宣传月期间开展两次专项检查，节假日前安全专项检查三次，针对发现的问题立即整改，按照新《安全生产法》修订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办法》，重新梳理安全管理各项工作，确保依法合规开展各项工作。不断提升管理人员素质，组织参加培训持证上岗，开展应急急救知识安全培训，提升应急急救技能，提升安全防范意识。全年未发生重伤责任事故，职业病发生率为零，劳动防护用品配备率为100%。

（三）明确业务主线，清晰业务主体

2021年，奥威亚将“销售中心”改为“教育事业部”，将“战略发展部”改为“军政事业部”，新设“政企事业部”，下发新业务的定义及管理细则及跨行业跨区域业务的管理办法，明确界定各事业部的范围，规范销售业务秩序，有效保护公司利益。

1.教育事业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通过研究全国各省市区域政策、资金、重点项目、区县“三个课堂”建设规划等情况持续梳理更新“三个课堂”重点建设区域，进行区域重点客户拜访与全连接平台推广工作，制定区域大项目运营方案，通过分层次运营服务的提供，给不同规模、不同预算的用户选择。在规范服务内容的同时，为公司创造服务增值收入。同时，推进与运营商、重要服务商开展深入合作。

2.军政事业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潮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大项目，进一步巩固惠州地区的市场，实现粤东市场零的突破。完成“授权见证通”系统优化，成功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第十一批司法改革案例、智慧法院十大优秀案例并编入《中国电子政务年鉴2020优秀案例》。

3.政企事业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政企事业部主要聚焦于公安培训、党建（乡村振兴）等行业的探索与布局。基本完成部门的整体规划，确定部门业务发展方向。推出公安培训、乡村人才振兴的标准方案、平台软件，并已部署云端演示平台，初步确定政企事业部产品型号、价格及部分产品的功能要求。

四、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2,756,324,568.13	3,262,279,119.21	-15.54	3,631,456,56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69,088,989.50	3,045,941,330.46	-15.66	3,030,242,703.08
营业收入	444,449,331.14	699,393,005.89	-36.45	1,248,220,505.8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42,219,604.70000	694,164,034.13000	-36.29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7,852,611.77	155,528,195.81	-375.10	119,412,17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8,296,305.24	129,595,151.32	-469.07	142,119,58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75,858.35	205,246,378.97	-58.26	140,306,668.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4	5.14	减少20.38个百分点	3.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73	0.3480	-375.09	0.26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573	0.3480	-375.09	0.2672

（二）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6,707,105.83	100,605,418.90	129,995,027.09	167,141,77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64,255.22	6,296,500.44	56,286,721.65	-494,500,08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65,106.32	6,271,121.41	55,821,240.54	-543,652,83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49,359.81	23,616,808.22	56,900,224.91	72,408,118.0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3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93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0	110,216,220	24.66	0	无	0
上海华谊（集团）公司	0	51,845,406	11.60	0	无	0
姚世钢	0	15,466,368	3.46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81,200	11,981,300	2.68	0	无	0
柳树市睿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9,521,117	2.13	0	无	0
关本立	0	5,349,801	1.20	0	无	0
俞晴	2,700,000	2,700,000	0.60	0	无	0
钟子春	0	2,674,900	0.60	0	无	0
江苏有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302,713	2,302,713	0.52	0	无	0
叶叙群	0	2,252,576	0.5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姚世钢、柳树市睿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叶叙群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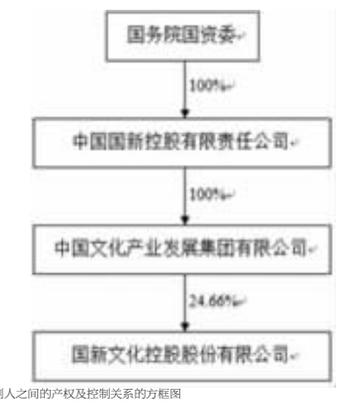

（三）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下转B394版）

证券代码:600636　　证券简称:国新文化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东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玉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明方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4,541,472.32		-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1,608.60		-4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8,350.07		-5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67,459.06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7		-48.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7		-48.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8		减少0.0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696,418,392.82	2,756,324,568.13	-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571,170,598.10	2,569,088,989.50	0.0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25.2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5,626.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期内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40.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683.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63,258.5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02	银行理财存款增加
应收票据	-100.00	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
预付款项	19.458	预付货款增加
合同负债	-71.47	预收货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56.75	支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6.07	缴纳税金
其他流动负债	-71.47	待转销项税减少
营业成本	-37.00	主要是上年无形资产评估增值的部分已摊销完毕，本期不再摊销；营业收入略有下降，营业成本随之下降
其他收益	-32.64	主要是本期增值税即征即退收益同比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	562.06	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下降，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资产处置收益	-102.54	主要是上年同期取得车辆处置收益
营业外收入	515.83	主要是本期收到失业补助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78	主要是本期增值税即征即退收益减少；本期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19	主要是本期增值税即征即退收益减少；本期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9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0,216,220	24.66	0	无	0
上海华谊（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51,845,406	11.6	0	无	0
姚世钢	境内自然人	15,466,368	3.46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981,300	2.68	0	无	0
柳树市睿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21,117	2.13	0	无	0
关本立	境内自然人	5,349,801	1.2	0	无	0
俞晴	境内自然人	2,700,000	0.6	0	无	0
钟子春	境内自然人	2,674,900	0.6	0	无	0
叶叙群	境内自然人	2,252,576	0.5	0	无	0
张剑平	境内自然人	1,643,400	0.37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10,216,220	人民币普通股	110,216,220
上海华谊（集团）公司	51,845,406	人民币普通股	51,845,406
姚世钢	15,466,368	人民币普通股	15,466,36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98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81,300
柳树市睿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521,117	人民币普通股	9,521,117
关本立	5,349,801	人民币普通股	5,349,801
俞晴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
钟子春	2,674,900	人民币普通股	2,674,900
叶叙群	2,252,576	人民币普通股	2,252,576
张剑平	1,64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3,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姚世钢、柳树市睿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叶叙群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张剑平共持有1,643,400股公司股票，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993,40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650,000股。		

注: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回购专户持有1,812,233股，在公司全体股东中排名第十位。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第一季度公司主要业务合同签署情况:2022年第一季度，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奥威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累计签署产品合同397份，合同签约总额4060万元。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4,744,715.91	911,148,546.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211,400.00	296,705,8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6,460.00
应收账款	57,864,123.31	68,830,034.0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996,288.24	2,747,728.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3,686,020.15	53,182,793.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1,742,158.06	103,979,072.8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661,038.21	14,286,181.90
流动资产合计	1,390,904,740.88	1,460,326,635.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0,139,284.87	259,336,733.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633,349.96	4,723,798.73
固定资产	109,619,827.20	111,199,545.38
在建工程	2,420,883.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920,398.09	5,569,410.50
无形资产	3,277,613.94	3,310,842.14
开发支出		
商誉	909,348,542.06	909,348,542.06
长期待摊费用	3,151,696.90	3,340,124.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02,056.07	8,168,935.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5,513,654.94	1,304,997,932.66
资产总计	2,696,418,392.82	2,756,324,568.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956,656.00	41,295,989.05
预收款项	1,276,160.00	1,415,390.00
合同负债	1,874,444.25	6,570,319.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2,849,221.30	51,640,682.08
应交税费	4,023,987.14	16,814,809.24
其他应付款	56,117,933.56	61,033,107.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88,741.90	1,088,741.9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41,998.03	2,806,981.24
其他流动负债	243,677.75	854,141.49
流动负债合计	122,184,078.02	182,430,399.9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96,730.34	2,919,174.2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86,986.36	886,004.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83,716.70	3,806,178.65
负债合计	125,267,794.72	186,236,578.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46,936,885.00	446,936,8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73,912,131.54	1,473,912,131.54
减:库存股	65,990,603.53	65,990,603.5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6,206,363.48	196,206,363.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1,106,821.61	519,025,213.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71,170,598.10	2,569,088,989.5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71,170,598.10	2,569,088,989.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96,418,392.82	2,756,324,568.13

公司负责人:王东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玉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明方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541,472.32	46,707,105.83
其中:营业收入	44,541,472.32	46,707,105.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4,663,763.10	58,757,532.55
其中:营业成本	9,164,778.28	14,546,326.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33,969.30	1,046,615.39
销售费用	17,835,976.15	16,378,196.35
管理费用	12,685,097.71	14,859,771.47
研发费用	19,371,707.91	16,726,109.56
财务费用	-5,107,766.25	-4,799,486.7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179,118.68	4,868,974.48
加:其他收益	7,484,899.91	11,110,982.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10,076.49	4,372,934.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2,560.93	1,532,021.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95,943.77	210,849.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25.24	103,483.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66,004.15	3,747,822.49
加:营业外收入	65,265.75	10,597.93
减:营业外支出	1,8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29,469.90	3,758,420.42
减:所得税费用	147,861.30	-305,834.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1,608.60	4,064,255.2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1,608.60	4,064,255.2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1,608.60	4,064,255.2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81,608.60	4,064,255.2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81,608.60	4,064,255.2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7	0.009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7	0.00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